

## 城市公共供水管网漏损治理可复制政策机制清单

序号	政策机制	主要举措	具体做法
一	统筹推进漏损治理工程建设	(一) 推进老旧供水管网更新改造, 提升市政基础设施承载能力	<p>1. <b>改造老旧供水管网。</b>结合“三供一业”改造、政府民心工程等工作同步实施居民用户水表出户改造、老旧小区供水管网改造和老旧市政供水管线改造, 在减少管网漏损的同时, 同步解决部分老旧小区水质不稳定、水压不足的问题(河北省唐山市)。扩大供水管网改造的覆盖面, 改造老旧供水管网的同时, 对居民入户管网进行改造, 进一步提高供水安全性(黑龙江省富锦市)。</p> <p>2. <b>合理制定改造计划。</b>根据施工条件、管道材质、铺设年限、漏点情况、管网水压、水质问题等因素对供水管网状况进行综合评估, 按照重要性、迫切性及改造条件相结合的原则, 每年制定次年老旧管网改造计划并组织实施(湖北省利川市)。</p> <p>3. <b>加强施工质量监管。</b>开展供水管网建设规范化管理, 制定《苏州市城乡供水管理规范》《苏州市高品质供水管网建设与运维规程》等标准, 明确供水管网改造要求。督促各供水企业完善内控标准, 提高管网改造施工质量。不定期开展联合抽查或单独抽查, 落实问题通报和信用管理等惩戒措施(江苏省苏州市)。</p> <p>4. <b>统筹地下管网建设。</b>根据《济南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实施方案》相关要求, 对老旧供水管网改造项目的占路、掘路、占绿审批开辟“绿色通道”, 简化审批流程, 加快项目进展。同时, 建立“地下管线统筹建设”机制, 减少施工过程中对城市交通及道路维护的影响(山东省济南市)。以老旧小区改造为契机, 理顺协调机制, 由市住房城乡建设局统筹道路开挖, 推动供水管网与其他市政管网同步施工(湖北省利川市)。</p>

序号	政策机制	主要举措	具体做法
一	统筹推进漏损治理工程建设	<p>(二) 提高居民加压调蓄设施专业化运维水平, 保障城市供水安全</p> <p>(三) 建立健全用水分区计量体系, 完善供水管网分区计量管理</p>	<p>5. 推进居民加压调蓄设施专业化运维。推进标准化泵房建设, 由供水企业统一管理(黑龙江省富锦市, 江苏省无锡市、苏州市, 湖北省武汉市)。理顺“政府—供水企业—居民加压调蓄设施企业—物业—业主”之间的关系, 当地供水企业牵头成立居民加压调蓄设施专业化运维企业, 逐步接管居民加压调蓄设施(河南省平顶山市)。针对全市2000年前建设的既无物业管理、又无加压设施(“双无”)的老旧居民用户共用供水设施老旧等问题, 印发实施《广州市推进供水服务到终端工作方案》, 新建改建老旧供水管道和附属设施、更新改造二次供水设施及配套设备、更换不锈钢水箱等, 将改造后的用户共用供水设施移交属地供水单位维护管理, 实现专业化运维(广东省广州市)。</p> <p>6. 因地制宜实施分区计量。按照《城镇供水管网分区计量管理工作指南》, 采取“自下而上”的模式进行分区建设, 实现水量数据的实时传输和有效分区域监控(河北省唐山市)。采用“自上而下”和“自下而上”相结合的分区实施路线, 打造分区计量管理体系, 同步完善分区计量管理软件功能, 提高分区计量管理水平(江苏省无锡市)。试点推行弹性分区建设, 在漏损较高区域的现有二级分区和小区计量分区(DMA)之间, 建立控制范围为2—5平方公里, 覆盖供水人口1—2万户的弹性计量分区, 根据分区漏损控制情况及时调整计量分区边界, 构建可灵活变化的分区模式, 降低建设成本和管理维护成本(福建省福州市)。</p> <p>7. 优化用水计量策略。根据用户实际用水与计量水表的匹配度, 对用户计量表进行按需“缩径”换表, 有效减少计量漏失水量(河北省廊坊市)。根据非居民重点用水户水量的动态变化情况, 合理确定水表口径并及时更换水表(山西省高平市)。对用水量较大用户安装用水远传计量表, 实现数据实时采集监控, 对水量飙升或骤降的用户, 及时筛选报警, 对没有安装远传终端的表计, 加密抄表频次(辽宁省阜新市)。</p> <p>8. 市政绿化消防用水装表计量。对市政、绿化、消防用水装表计量, 实行定点取水和计量收费, 通过智慧水务平台实时监测压力及流量等数据(山西省高平市、广东省广州市、云南省玉溪市、陕西省榆林市)。</p>

序号	政策机制	主要举措	具体做法
一	统筹推进漏损治理工程建设	<p>(四)合理调配管网压力,保障管网高效节能</p> <p>(五)开展供水管网智能化建设,提高城市供水管网漏损的信息化、智慧化管理水平</p>	<p>9. <b>实施分时段压力调控。</b>在供水主干管网运行水力性能评估的基础上,合理设置智能调压阀,对水厂和泵站进行多时段压力调控,在保证用户端压力不变的情况下,降低供水管网压力,实现“高峰不低,低峰不高”的供水管网压力调度目标(江苏省苏州市)。</p> <p>10. <b>开展分区压力调控。</b>合理划定压力分区,对压力偏高的供水管网加装智能调压阀,分段分区调压,有效降低爆管频次,减少漏损水量(江苏省苏州市、宿迁市,山东省临沂市,海南省儋州市,云南省楚雄市)。综合考虑地势、水压等因素,调整水厂和泵站供水区域,降低部分厂站的出口压力,增设在线压力监测设备和调流阀,动态监测并及时调整水压,实现管网压力均衡(福建省福州市)。</p> <p>11. <b>强化数据质量控制。</b>对自来水公司内部由多个管理系统收集的、不同类型和用途的监测数据,制定统一的数据管理与数据交换标准,实现自来水公司内部不同管理系统间的数据共享,提高数据使用效率和管网漏损治理的精确度(江苏省无锡市、安徽省芜湖市)。将抄表方式由单双月混抄改为按月抄表、定日抄表、定点抄表,保证每个区域水量统计时间为同一周期,有效提高基础数据准确性(湖北省荆门市)。</p> <p>12. <b>动态更新基础数据。</b>建立供水管网地理信息系统,采集供水管网和附属设施(阀门、消火栓等)基础数据以及水表的坐标位置,对基础数据进行持续完善和动态更新(江苏省苏州市)。结合老旧管网改造计划和实施情况,同步更新供水管网地理信息管理系统中的管网基础数据,确保数据时效性和准确性(湖北省利川市)。</p> <p>13. <b>开展夜间最小流量分析。</b>组建专业的供水管网数据分析团队,在分区计量的基础上,对夜间最小流量进行数据分析,并与考核表水量进行比对,辅以人工检漏验证、用户用水习惯分析等方法,用经验法和比较法综合判定是否存在管网漏水,及时发现水量异常情况并迅速处理(湖北省荆门市、湖南省邵阳市、云南省玉溪市)。</p> <p>14. <b>实施智慧管控。</b>以供水管网地理信息系统为基础,建设智慧供水管理系统,实现全部管网及附属</p>

序号	政策机制	主要举措	具体做法
一	统筹推进漏损治理工程建设	<p><b>(五)开展供水管网智能化建设,提高城市供水管网漏损的信息化、智慧化管理水平</b></p>	<p>设施的一张图信息化展示和查询,为工单、调度、管网水力模型等其他漏损治理相关信息化系统提供管网数据、水表位置等方面的数据支持,实现就近快速派单;改变传统以人工为主的运营模式,形成“智慧调度+网格责任+快速响应”的智慧供水格局(江苏省无锡市、苏州市,湖南省邵阳市,广东省广州市,四川省成都市等)。划定单体楼、居民小区、城中村等五类居民供水单元,构建“一图一表一排名”展示和分析平台,建成供水单元精细化管理系统(广东省广州市)。</p> <p><b>15.提高检漏效率。</b>结合智慧供水管理系统,构建“噪声自动报警—智能筛查—人工精准识别”噪声漏点检测系统和“分区计量+漏损预警+智能巡检”的管网漏损预警—识别—维修一体化治理体系,实现对管网漏损的智能筛查和精准识别(河南省郑州市、安徽省铜陵市、青海省西宁市)在传统检漏体系的基础上,结合噪声检测设备,构建渗漏预警体系,划定重点检漏区域,合理分配噪声检测设备的投放数量及移动频率,辅助人工检漏缩小漏损排查范围,提高漏点检测效率(湖北省利川市)。</p>
二	建立健全漏损管控长效机制	<p><b>(一)切实落实地方政府供水管网漏损控制主体责任,建立健全水价形成与调整机制</b></p>	<p><b>1.加强组织领导。</b>市政府作为落实城市公共供水管网漏损控制目标的责任主体,成立公共供水管网漏损治理工作领导小组,组织开展公共供水管网漏损治理工作,细化分解各部门职责分工,协同推进公共供水管网漏损治理工作(河北省唐山市、山西省高平市、辽宁省阜新市、湖南省常德市、甘肃省定西市等)。</p> <p><b>2.健全水价形成与调整机制。</b>根据国家和本省相关规定,定期开展供水成本监审(福建省福州市、山东省济南市、湖北省武汉市等)。</p>

序号	政策机制	主要举措	具体做法
二	建立健全漏损管控长效机制	(二)督促企业落实责任,建立健全企业内部管理制度和激励机制	<p>3. <b>企业设立控漏工作小组。</b>供水企业成立供水管网漏损治理工作小组,明确职责分工和目标,及时跟进漏损治理工作进展,定期进行工作调度及总结,定期上报漏损治理工程进展,制定相应的考核办法,将产销差或漏损率指标纳入供水企业考核体系(江苏省苏州市、宿迁市,山东省济南市,河南省郑州市等)。</p> <p>4. <b>建立漏损控制管理制度。</b>制定计量分区的封闭性测试(零压测试)、巡检(检漏)管理考核制度,构建“公司—服务所—网格管理区域”三级网格管理体系(河北省廊坊市)。强化企业内控管理,以降低漏损为工作目标导向,将供水服务特别是与漏损控制相关的抢修、检漏、巡线等重点工作纳入工单体系,强调工作的及时性和有效性,通过现场取证及电子化台账等手段加强巡检(福建省福州市)。印发《产销差控制技术导则》,明确各供水单位年度产销差控制目标,规范开展供水范围内产销差及漏损率分析、控制及管理工作(广东省广州市)。供水企业制定《管网巡查保护管理办法》《管网抢修管理办法》《重大爆管应急处置预案》等制度,加强管网巡护,规范抢修作业流程(四川省成都市)。</p> <p>5. <b>健全控漏激励机制。</b>制定产销差治理激励方案,体现“多劳多得”原则,设置漏损控制奖励,通过行为激励和目标激励两种方式,激发员工在漏损管控上的积极性、自主性(福建省福州市)。将节水工作作为重点内容,与企业员工绩效直接挂钩,提高漏控工作相关单位与岗位的考核权重以及兑现基数,进一步激发干部职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(湖北省荆门市)。建立了抢修维修计件、测漏计件、抄表计件、设备维保计件、巡线计件工资标准等5项激励措施,进一步提高抢修维修及时率和主动测漏效率(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)。</p>

序号	政策机制	主要举措	具体做法
二	建立健全漏损管控长效机制	(三)加大资金投入,探索多元化融资渠道	<p>6. 加大资金投入。在老旧供水设施更新改造方面,建立市区两级财政及供水企业共同出资改造、改造后交由供水企业维护管理、运维管理费用纳入供水成本的机制,推动老旧供水设施更新改造并实现长效管理(福建省漳州市)。构建政府与企业 35: 65 资金分担模式,解决项目建设资金瓶颈问题(河南省郑州市)。借助城市更新老旧小区改造,政府主导出资 70%,供水企业出资 30%,推进老旧供水管道改造,实施成效显著(云南省玉溪市)。</p> <p>7. 实施合同节水。采用节水效果保证型技术服务模式,以控漏降漏为核心,在深化分区管理、智慧水务建设、健全漏控机制等方面全面开展合作,产销差逐年降低(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)。实施第三方专业检漏,委托第三方开展市政供水管网探漏工作,并同步建立供水管道检漏、修漏工作台账,实施跟踪考核制度,提高管网漏损检出效率(福建省漳州市、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)。创新高校合同节水模式,强化技术指导,加强政策和资金扶持,累计推进高校合同节水管理项目 20 余个,取得明显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(湖北省武汉市)。</p>